

江西民校新生网上可查询所属学籍种类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5/2021_2022__E6_B1_9F_E8_A5_BF_E6_B0_91_E6_c67_255486.htm 江西省日前下发全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2007年秋季招生政策公告，要求从今年秋季开始，民办高校招收的新生学籍种类必须能在网上统一接受查询，防止民办学校广告或招生人员对学生误导，以进一步扩大新生的知情权。根据规定，民办学校新生入学的学籍相应分为四种：民办高校纳入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计划，经生源所在地省级高校招生部门统一录取的学生，可取得普通高等教育学籍；学校自行招收的自学考试助学班学生，由江西省自考办在学校报到处及时登记注册考籍；学校按中招政策规定招收的普通中专学生，可取得中职学籍；各类职业技能培训的学生，由学校登记，7个工作日内报江西省教育厅备案非学历教育学籍。民办高校招收的各类学生，从2007年起全部进入江西省大中专院校学生学籍注册信息系统，接受学生公开查询。同时，民办学校所收取各类学生学费、住宿费，必须使用江西省财政厅统一印制的“学校收费票据”，并按招收学生的类别在收费票据上注明“统招生”“自考生”“中职生”“非学历教育学生”。学生报到后，凡属未持江西省高招办加盖公章的录取通知书，未经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部门办理《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》，未在当地高招信息网上公布录取信息的，一律不注册普通高等教育学生学籍。江西省教育厅表示，让考生有充分的知情权，将避免个别民办高校擅自改变或缩写学校名称以误导学生的可能，更能帮助学生识别个别民办学校将自考助学、成人高等教育、远

程网络教育等不同类型的教育混同于普通本、专科教育而进行的误导性宣传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